

四川省大数据中心

四川省大数据中心 关于邀请参加第二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 (2021)的函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快建设网络强省、数字四川、智慧社会，加快推进四川数字经济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持续做好公共数据开放工作，充分挖掘公共数据潜在价值，培育大数据创新思维专业人才，推动大数据全方位应用创新，省大数据中心、省委网信办、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共同举办的第二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2021)已于6月9日正式开幕。

为顺利推进赛事各项活动，扩大赛事影响力，现将大赛方案印送你们，请各地各部门广泛宣传，积极组织相关单位、院校、企业参与比赛，力争挖掘培育一批大数据创新人才，孵化落地一批适应地方需求的创新产品。

更多大赛信息请关注大赛官方网站：四川公共数据开放网（www.scddata.net.cn）。

特此致函。

附件：第二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2021）赛事方案



（联系人：齐翌；联系方式：028—61528798）

附件

第二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2021） 赛事方案

一、大赛名称

第二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2021）

二、大赛内容

（一）赛题设置。

本届大赛将开放生态环境、卫星遥感、文化旅游、数字媒体、信用体系、四川天府健康通等海量数据，设置创新应用赛、算法对抗赛和政务大数据案例评选三个赛道。

1.创新应用赛道。引导参赛者融合利用开放的多种数据资源，聚焦政府决策管理、基层社会治理和便民公共服务中的难点痛点问题，提出大数据创新应用的思路、方案和作品。赛题包括：四川天府健康通应用赛、文旅大数据应用赛、信用创新应用赛、数字文化内容赛、生态环境碳中和赛。

2.算法对抗赛道。聚焦大数据时代背景下的数据安全防护、智媒科技与数字文化的智能技术应用和国产数据库的使用推广等重点问题，开展数据算法对抗。赛题包括：数据安全对抗赛、数字文化算法赛、国产数据库算法赛。

3.数字政府赛道。该赛道主要聚焦全省政府部门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营商环境、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领域的大数据创新应用，从使用推广效果、技术先进性、业务改革创新等维度，评选数字政府大数据创新应用十大案例。

（二）赛事安排。

1.初赛。2021年6月—8月；初赛作品提交，初赛评审，公布入围复赛名单。

2.复赛。2021年8月；复赛作品提交，复赛评审，公布入围决赛名单。

3.决赛。2021年9月；决赛现场答辩、评审。

三、奖项设置

为鼓励参赛积极性，本次大赛设立价值600万元的奖项，包括60万元现金奖励，价值240万元的云计算资源奖励和价值300万元的孵化办公空间资源奖励。另外，推荐优秀作品创投孵化、在核心期刊发表。各奖项由决赛评选得出，奖项认证证书及奖金设置详见大赛官网（www.scddata.net.cn）。

四、报名时间

2021年6月9日—7月29日15:00

五、报名方式

本次大赛采用网络报名方式，参赛个人或团队须登录大赛官网进行报名，经大赛组委会审核通过后，参赛个人或团队方

可获得参赛资格。

本次大赛官网基于四川公共数据开放网（www.scddata.net.cn）设置，提供赛事介绍、赛事安排、赛事报名等栏目。更多赛事信息也可关注大赛官方微信公众号（数字四川创新大赛）。

六、参赛要求

（一）参赛对象。

本次大赛的创新应用赛和算法对抗赛面向全球、全社会开放，所有对大数据分析挖掘、创新应用感兴趣的从业人员及爱好者，均可以团体或个人名义报名参加。参赛选手不限年龄、不限国籍、不限专业范围和所属单位。

大赛组织方雇员和其他直接参与大赛组织、评审的工作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得参加大赛。

（二）参赛规则。

每个参赛团队最多不超过5人，必须明确团队名称，需指派1名年满18周岁的成员作为队长，禁止不同参赛团队共用队员。

每个团队仅可选择一个赛题。参赛过程中不得做出任何攻击平台的行为，数据不得用于除比赛外的其它用途，否则将被取消参赛资格及奖励，组织方保有追究相应责任的权利。

大赛鼓励高校学生和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联合组队，鼓励

参赛队伍找企业进行冠名。

其他相关要求详见大赛官网。

七、作品提交

参赛团队需通过大赛官网（www.scddata.net.cn）提交参赛作品及方案。

（一）作品要求。

要求参赛团队利用大数据技术或发展理念，基于大赛组委会提供的数据和互联网可以公开获取的数据，聚焦“应用”而非“纯学术”，从实际出发解决政府推动社会治理或企业创新驱动发展过程中的痛点难点问题。

（二）作品形式。

1.初赛作品。创新应用赛要求参赛团队以 PPT 或 PDF 形式提交参赛作品，内容应包括方案简述、需求分析、数据内容、应用成果、预期效果等。算法对抗赛作品提交初赛测试集的预测结果、算法代码、模型文件、中间数据、方案说明、代码依赖说明。

2.复赛作品。创新应用赛复赛作品应侧重于算法原理及技术实现，基于初赛作品方案进一步完善其文档说明，提交作品原型或网络链接。算法对抗赛作品提交复赛测试集的预测结果、算法完整代码、方案说明、代码依赖说明。

3.决赛作品。创新应用赛决赛作品是对复赛作品的进一步完

善，更侧重于作品的社会价值、经济价值、成果转化及推广效率，提交作品原型及其原型文档。算法对抗赛将准备决赛答辩材料，包括答辩 PPT、参赛总结、算法核心代码。

（三）作品规定。

参赛作品必须保证原创性，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任何相关法律，不侵犯第三方的任何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一经发现或经权利人提出并查证属实，大赛组织方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有以下情况的，大赛组委会可以取消参赛者参赛资格：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的；提交的应用内容不完整，或提供任何虚假信息的；涉嫌作弊行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提交的作品包含不健康、淫秽、色情或诽谤第三方内容的；提交的作品包含赛事组委会认为有其他不适当内容的。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有。大赛组委会将参赛作品、作品相关、参赛团队信息用于宣传品、相关出版物、指定及授权媒体发布、官方网站浏览及下载、展览（含巡展）等活动项目。

大赛组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组织投资对接和产品孵化服务的优先权利。

八、大赛评审

（一）评审原则。

1.过程与结果并重。本次大赛在评审参赛个人或团队提交作品的同时，也关注其在作品创作过程中体现出的创意与素质。

2.体现大赛主题。本次大赛以“数据创新四川、开放连接全球”为主题，综合考察参赛个人或团队对竞赛主题的理解，对数据应用的深入分析与把握，在业务分析、组织模型、技术方案、可行性分析、成本考虑、管理要素等多方面的综合表现。

（二）评审专家。

按照大赛参赛团队提交作品所涉及的技术领域，邀请学术界、科研机构、创投机构以及政府部门等相关领域技术和业务专家组成专家组，对参赛作品进行集中评审。

（三）评审方式。

本次大赛通过“预赛材料评审”“复赛作品评审”“决赛现场答辩”等多种方式，综合评价参赛团队的创新能力、思维能力、表达能力等素质。